

115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 **甄選入學** 錄取生報到須知

恭喜您錄取並竭誠歡迎您入學本校！

★本次報到請詳閱以下重要說明★

一、分發錄取生應完成本校報到規定，始取得入學資格：

1.錄取生應於 115 年 7 月 16 日(四)上午 10 時至 7 月 20 日(一)上午 10 時前登入本校錄取生線上報到系統 <https://examreg.nuu.edu.tw/nuu/>，完成「個人基本資料維護」，操作步驟：登入系統【點選「網路報到」→輸入准考證號碼(即**統測准考證號**)、密碼及驗證碼登入→完成密碼更改重新登入→登錄報到/放棄】填報及上傳應繳文件，繳交之文件如有不實或不符簡章規定者，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



2.**無意願報到**者，請於規定報到日前填妥本須知背面【無意願報到聲明】，填妥並簽名確認後，以掃描／拍照方式上傳至報到系統中。

3.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者，本校得直接取消該分發錄取生入學資格，分發錄取生不得異議。

二、**獲分發錄取生，如同時獲得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之分發錄取資格時，須擇一辦理報到。**已於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獲分發錄取且完成報到之考生，須於 115 年 7 月 15 日(三)12:00 前，向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分發錄取學校聲明放棄入學資格後，才可於本招生管道辦理報到。

四、**已完成報到者**，如欲放棄就讀本校，請填妥簡章附錄十二「已報到錄取生放棄分發錄取資格聲明書」於 115 年 7 月 20 日(一)中午 12:00 前傳真(037-381129)至本校註冊組，逾期則依簡章規定不得參加當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或所有大專校院入學招生，違者取消本招生之錄取及入學資格；因特殊事由欲放棄入學資格者，應逕向本校聲明放棄入學資格。放棄入學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五、本報到相關資訊，請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日間各招生管道報到須知/報到注意事項/四技甄選入學下載，網址<https://reg.nuu.edu.tw/p/406-1024-16662,r1037.php>。



六、115 學年度註冊入學相關資料及其他重要通知，預計於 115 年 7 月陸續公告於本校教務處註冊組網站(<https://reg.nuu.edu.tw/>)「新生入學指引區」。8 月中旬公告入學班級及學號。

七、若有任何報到相關問題請電洽註冊組承辦人：

電子工程學系-----專線 037-381122

機械工程學系、建築學系-----專線 037-381123

電機工程學系、經營管理學系、資訊管理學系-----專線 037-381124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學系、光電工程學系-----專線 037-381125

八、**具學號後始可申請住宿**，相關作業請電洽 037-381750 住宿服務中心

國立聯合大學教務處註冊組



115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甄選入學錄取生無意願報到聲明書

姓名		准考證號		考生 電話	
監護人 姓名		監護人 電話		放棄 原因 (必填)	☐ 考上他校 ☐ 家庭因素 ☐ 工作需求 ☐ 其他_____
通訊地址					
E-mail					
本人參加 115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甄選入學招生，因故放棄_____學系錄取 報到資格，本人了解放棄錄取報到資格後，不得再要求恢復原錄取報到資格。特此聲明。 此致 國立聯合大學					
錄取生 簽章		監護人 簽章		放棄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項：

- 1.獲錄取考生無意願報到者，應填妥本聲明書，經父母(或監護人)簽名後，直接拍照/掃描上傳報到系統、或傳真(037-381129)至本校註冊組，並來電確認。
- 2.聲明放棄錄取報到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慎重考慮。
- 3.本校註冊組於收到本聲明書蓋章後，將 E-mail 寄回考生存查。

本校已收到錄取生_____之無意願報到聲明書。聲明放棄錄取報到資格手續完成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本文件核章後以 E-mail 敬覆錄取生存查。

教務處註冊組章戳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